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002532

信息披露义务人：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45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2年11月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情形。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天山铝业/上市公司	指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11月9日签署的《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天山铝业股份44,739,100股之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主要经营场所/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峡山区怡峡街197号3号楼9楼
- 3、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萌）
-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MA3F38FQ2A
- 5、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6、经营范围：在批准区域内针对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投资咨询等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经营期限：2017年6月19日至2047年6月18日
- 8、通讯方式：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45层（邮编：10002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

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名称：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2年04月17日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央企投资或控股)
- 4、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蒋蕴伟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93818085A
- 7、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1号楼45层4506室
-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刘萌

性别：女 国籍：中国

长期居住地：中国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无

职务：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不涉及。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有减持天山铝业股份的计划，无增持天山铝业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46,518,85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具体详见公司于当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 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潍坊聚信锦 濛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277,333,370	5.96174121	232,594,270	4.999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333,370	5.96174121	232,594,270	4.999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截至2022年11月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44,73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96%。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11月9日	44,739,100	0.96
合 计			44,739,100	0.96

注：上述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总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2,594,270股，持股比例为4.99999998%，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天山铝业股份不存在股份限售、股权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关于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况

无。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自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之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卖出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日期	交易股数 (股)	交易方向	交易价格区间 (元/股)	交易方式	股份性质
1	2022年7月	93,037,000	卖出	6.80-7.04	大宗	无限售条件 股份
2	2022年8月	9,041,400	卖出	8.02-8.69	竞价	无限售条件 股份
3	2022年9月	32,244,500	卖出	7.58-9.22	竞价	无限售条件 股份
4	2022年11月1日-11月9 日	3,453,200	卖出	6.99-7.07	竞价	无限售条件 股份
合计		137,776,100	-	-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及其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天山铝业证券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温岭市
股票简称	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	0025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潍坊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股数量: <u>277,333,370</u> 股, 持股比例: <u>5.9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变动后的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股数量： <u>232,594,270</u> 股，持股比例： <u>5.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潍坊聚信锦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期：2022年11月9日